**关于开展2017-2018年度大学生志愿服务西部计划的通知**

　　各高校西部计划项目办：

　　为全面贯彻党的十八大和十八届三中、四中、五中、六中全会精神，深入贯彻习近平总书记系列重要讲话精神和治国理政新理念新思想新战略，认真贯彻中央领导同志对西部计划的系列指示精神，进一步引导和鼓励高校毕业生到基层工作，经共青团中央、教育部、财政部、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审定同意，现将《2017—2018年度大学生志愿服务西部计划实施方案》发至各单位。请各高校项目办认真落实方案要求，大力宣传引导大学生报名，不断引导广大青年到祖国最需要的地方奉献青春、建功立业，为实现中华民族伟大复兴的“中国梦”做出新贡献。

**一、工作内容**

　　落实中央有关要求，面向普通高等学校应届毕业生和在读研究生，加强西部计划宣传动员工作，按照公开招募、自愿报名、组织选拔、集中派遣的方式，选拔优秀志愿者服务西部，完成2017年度大学生西部计划招募管理工作。

**二、招募时间**

　　2017年4月15日——7月下旬

　　(报名时间：2017年4月25日至6月10日)

　　网址：高校毕业生在西部计划官方网站(http://xibu.youth.cn/)

**三、报名审核**

　　1. 网上报名。2017年4月25日至6月10日报名学生登陆西部计划网站(Xibu.youth.cn/)查看有关情况，填写报名信息。

　　2. 打印报名表。报名学生从西部计划网站上下载打印《报名登记表》。

　　3. 交表。上交材料：填写报名表并选择三个意向服务省，下载打印后，经辅导员签字、所在院系盖章，于6月11日前交至校团委。

　　4. 审核。校团委在收到学生的《报名登记表》后，将及时对报名学生在网上报名填写信息进行审核，全面考察其政治思想素质、学习成绩、志愿服务经历、重大疾病隐患等情况。审核后，在“西部计划信息系统”中填写审核意见，做好志愿者资料的备份工作，以应对调整。

**四、选拔录取**

　　1.选拔标准：

　　(1)2017年普通高等学校应届毕业生或在读研究生;

　　(2)获得毕业证书;

　　(3)通过本校毕业体检和西部计划体检;

　　(4)具有真实有效居民身份证;

　　(5)有志愿服务经历、西部地区生源、担任过各级团学组织学生干部优先。

　　2.选拔工作。6月11-17日左右，各高校项目办在市项目办指导下，协调学校有关部门组织对报名的高校毕业生开展笔试、面试、心理测验等工作。根据本校招募指标及服务岗位，考察报名学生的政治思想素质、学习成绩、志愿服务经历等情况，以一人一岗原则按需择优选拔志愿者，并书面备案。

　　3.面试。6月18日左右。市项目办汇总各高校项目办选拔志愿者信息，进一步组织报名毕业生开展集中面试的工作，择优选拔。

　　4.统一体检。6月20左右，根据市项目办指定时间和医院，由各高校项目办组织本校入选的报名者进行集中体检，体检不合格的，要在本校及时调换。

　　5.录取公示。6月20-6月30日前后，高校项目办要与志愿者签订1年期或3年期的招募协议书。各高校项目办要在本校校园网对入选志愿者名单公示3天。无异议的，由高校项目办在系统中确认并上报市项目办。6月25日前后，招募高校根据综合面试、体检、公示情况确认录取人员，将录取名单上报市项目办。通过审核的录取名单在团市委及志愿北京网站公示三天。无异议的，报全国项目办备案，并将结果及时反馈至服务省。

　　6、培训。7月5日-12日左右。北京项目办将对录取人员进行培训。

　　后期面试、体检、培训等具体时间将在志愿北京(http://www.bv2008.cn)上通知，请各位及时关注。

　　附件:[2017-2018年度大学生志愿服务西部计划实施方案](http://s.zhiyuanyun.com/www.bv2008.cn/cms/201605/12/573417bb936a8.docx)

　　联系人： 萧俊超 李莉

　　地　　址：北京市海淀区中关村大街28-1号海淀文化艺术大厦A座15层

　　联系电话：010-51601691 18500191949 13718460867

　　传 真：010-51601367

　　电子信箱：bvfxbjh@126.com

　　北京市西部计划项目办

　　2017年5月11日